

证券代码：833613

证券简称：华夏光电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安徽华夏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8月21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8月1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杨克勤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3年半年度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与会人员一致认为公司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公司半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半年度报告编制的规定，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2022 年公司进行了一次股票发行，股票发行方案规定募集资金的使用用途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。主要流动资金支付供应商采购款。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募集资金账户尚有余额 11,112,300.30 元。

董事会根据对银行流水及凭证资料的查验，对公司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核查，并编制了《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监事会一致认为董事会编制的《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真实地反映了本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，合法合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、《安徽华夏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安徽华夏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 年 8 月 22 日